

金  
匱  
要  
略

金匱要略自序

余自庚子桂秋辟仲祖傷寒論  
八年至癸卯王正始竣事益潤  
三載于茲矣請諸師友諸友不  
剿說不雷同付之剞劂題曰宗  
印夫亦遠宗神祖遺編近印方

家微義耳甫就及門諸子復前  
席請曰先生嘗註傷寒論而大溫  
外邪了然曷弗并仲祖師要畧  
彰著之俾三因雜證示昭然乎  
余曰何易言夫仲祖纂著匱乏  
亟二百二十二卷更鉤提簡要

輯金匱要畧四卷乃玉函散失  
所存僅傷寒寫略二書傷寒論  
有宋成矣已一詳而要畧自數  
千年曾有人道隻字否諸子曰  
不然事必為已經者後起主智  
多示襲牙慧者先事之師故第

嬰傳詩道賴解易詎皆昔人餘  
唾乎余曰唯之姑嘗待夫何爾  
英含露桂子遺風梅影在寥寥  
歲入戶思忽々若有所動矣寢就  
臘歲復註金匱要畧四卷十萬  
鈔言其間闇素問之未盡迷霑

樞臣已言通旨義之粹微體章  
向八一年僉立方奇眇靡不精美  
用法淵深匪意趣予以彈思  
竭憲茹序幾忘會神聚精食寢  
俱瘡甫三月而稿已脫矣該子  
後為請曰生屢較傷寒確易耶

東曰否一傷寒固難要累更不易仲祖之牆數仞不得門而入雖終身曲之仍屬隔垣苟入其門多則此中富美涉筆曠然又何煩歲月而始觀止卦所以然者仰承仲祖之淵默近藉同學

予來訂潛心訪究綜核靡遺俾  
獲偕升大梁之階共臻不朽之  
業庶醫學由是全盛乎

康熙甲辰中秋錢塘隱庵張志

聽書于恒吉堂

跋

張氏仲景以醫聖稱著書立論爲世龜鑑而金匱一書尤其切要者也然義理玄奧不易窺測自漢迄今千有餘載人各揣摩幾同射覆苦未有發明之者今夫子以南陽之裔傳醫學之燈會通百家闡明要畧字註節解論辨精深使人

開帙瞭然無復疑義而千載之秘啓于  
一朝語云苟非其人道不虛行斯道顯  
晦固有時哉若龜鑑然灼其兆而發其  
光是在夫子矣惟聖知聖卽謂夫子爲  
今之仲景也可

康熙甲辰七月旣望門生莫瑕百拜謹

跋

金匱要略

凡例

一經名要略益以要而不煩稟括大略故辭氣  
類多簡約而字意復極淵深余惟探討理文  
不以藻飾章句

一金匱諸方上世立法之始後人多有置不用  
者緣膠執于五味四氣之說未嘗體晰先聖  
格物用藥之妙故余解釋方意字必鈞深會

悟治法句必盡寂非日穿鑿期以闡揚

一本經二十五章內與傷寒論同者十有一二  
雖其取意固有相同而亦有微別抑章句或  
同而中更數字各有所取也故託釋與傷寒  
論少加分別非自爲矛盾閱者鑒諸

一千般疢難不外氣血陰陽而本經之序編彙  
纂悉歸本于此理是以註中多有經氣之論  
皆條晰先聖微言非敢蛇足遺詣

一格外標題乃本文未罄餘意或與註內微有  
不同姑兩存之以備參考

一雜療諸方亦仲祖于玉函內輯其切要者取  
意大有微妙未及詮註姑俟後賢參之

本宅

一刻張仲景傷寒論註疏宗印八卷

一刻金匱要略註解四卷

一刻醫學要訣四卷

一刻鍼灸秘傳二卷

一刻素問繹微九卷

板供藏恒吉堂

金匱要略目錄

卷之一

臟腑經絡先後病脉證第一

痓濕暎病脉證第二

栝蔞桂枝湯

葛根湯

大承氣湯

麻黃加术湯

金匱要略  
麻黃杏仁薏苡甘草湯

防已黃耆湯

桂枝附子湯

附子白朮湯

甘草附子湯

白虎加人參湯

一物瓜蒂湯

百合狐惑陰陽毒病證第三

百合知母湯

滑石代赭湯

百合雞子湯

百合地黃湯

百合洗方

括囊牡蠣散

百合滑石散

甘草瀉心湯

苦參湯

雄黃熏法

赤豆當歸散

升麻鱗甲湯

升麻鱗甲去雄黃獨椒湯

瘧病豚證第四

鱗甲煎丸

白虎加桂枝湯

蜀漆散

卷之二

中風歷節病脉證第五

桂枝芍藥知母湯

烏頭湯

血痺虛勞病脉證第六

黃耆桂枝五物湯

桂枝龍骨牡蠣湯

小建中湯

黃耆建中湯

八味腎氣丸

薯蕷丸

酸棗湯

大黃驥虫丸

肺痿肺癰咳嗽上氣病脉證第七

甘草乾薑湯

射干麻黃湯

皂角丸

厚朴麻黃湯

澤漆湯

麥門冬湯

葶藶大棗瀉肝湯

桔梗湯

附桔梗貝母湯

越婢加半夏湯

小青龍加石膏湯

奔純氣病脉證第八

奔純湯

桂枝加桂湯

茯苓桂枝甘草大棗湯

胸痺心痛短氣病脉證第九

栝蒌薤白白酒湯

栝蒌薤白半夏湯

枳實薤白桂枝湯

人參湯

茯苓杏仁甘草湯

橘枳薑湯

薏苡附子散

桂枝生薑枳實湯

烏頭赤石脂丸

腹滿寒疝宿食病脉證第十

厚朴七物湯

附子粳米湯

厚朴三物湯

大柴胡湯

大承氣湯

大建中湯

大黃附子湯

赤丸

大烏頭煎

當歸生薑羊肉湯

抵當烏頭桂枝湯

瓜蒂散

五臟風寒積聚病脉證第十一

旋覆花湯

麻子仁丸

甘薑苓木湯

卷之三

痰飲欬嗽病脉證第十二

茯桂术甘湯

腎氣丸

甘遂半夏湯

十棗湯

大青龍湯

小青龍湯

木防已湯

木防已去石膏加茯苓芒消湯

澤瀉湯

厚朴大黃湯

葶藶大棗鴻肺湯

小半夏湯

巴椒葶苈黃丸

半夏加茯苓湯

五苓散

茯苓桂枝五味甘草湯

桂苓五味甘草去桂加乾薑細辛湯

小半夏茯苓湯

消渴小便利淋病脉證第十三

腎氣丸

五苓散

文蛤散

括囊瞿麥丸

蒲灰散

滑石白魚散

茯苓戎鹽湯

白虎加人參湯

猪苓湯

水氣病脈證第十四

越婢加术湯

防已黃耆湯

越婢湯

防已茯苓湯

甘草麻黃湯

麻黃附子湯

杏子湯

蒲灰散

黃耆芍桂酒湯

桂枝加黃耆湯

桂枝去芍藥加麻辛附子湯

枳术湯

黃疸病脉證第十五

茵陳湯

消隸散

梔子大黃湯

桂枝加黃耆湯

卷之四

猪膏髮煎

茵陳五苓散

大黃消石湯

小半夏湯

柴胡湯

小建中湯

卷之四

驚悸吐衄下血胸滿於血病脉證第十六

桂枝去芍藥加蜀漆牡蠣龍骨棗通湯

半夏麻黃丸

柏葉湯

黃土湯

赤小豆當歸散

瀉心湯

嘔吐噦下利病脈證第十七

吳茱萸湯

半夏瀉心湯

黃芩加半夏生薑湯

小半夏湯

猪苓散

四逆湯

小柴胡湯

大半夏湯

大黃甘草湯

茯苓澤瀉湯

文蛤湯

半夏乾薑散

生薑半夏湯

橘皮湯

橘皮竹茹湯

桂枝湯

大承氣湯

小承氣湯

桃花湯

白頭翁湯

梔子豉湯

通脈四逆湯

紫參湯

荳梨勒散

瘡癰腸雜浸淫病脈證第十八

薏苡附子敗醬散

大黃牡丹湯

王不留行散

黃連粉

跌蹶手指臂腫轉筋陰狐瘡蠅虫病脉證第

十九

藜蘆甘草湯

雞屎白散

蜘蛛散

甘草粉蜜湯

烏梅丸

婦人妊娠病脉證第二十

桂枝湯

桂枝茯苓丸

附子湯

膠艾湯

當歸芍藥散

乾薑人參半夏丸

歸母苦參丸

葵子茯苓散

當歸散

白术散

婦人產後病脉證第三十一

小柴胡湯

大承氣湯

當歸生薑羊肉湯

枳實芍藥散

下瘀血湯

陽旦湯

竹葉湯

竹皮大丸

白頭翁加甘草阿膠湯

婦人雜病脉證并治第二十二

小柴胡湯

半夏厚朴湯

甘草小麥大棗湯

小青龍湯

瀉心湯

溫經湯

土瓜根散

旋覆花湯

膠薑湯

大黃甘遂湯

抵當湯

藜石丸

紅藍花酒

當歸芍藥散

小建中湯

腎氣丸

狠牙湯

膏髮煎

雜療方第二十三

四時加減柴胡飲子

訶梨勒丸

三物備急丸

紫石寒石散

還魂湯 救卒死客忤死者計七方法

救卒死而壯熱者方

救卒死而目閉者方

救卒死而張口反折者方

救卒死而四肢不收失便者方

救小兒卒死而吐利不知是何病方

救尸厥脉動而無氣氣閉不通故靜而死

也治方

計二方

九痛丸

排膿散

排膿湯

蛇床子散

小兒疳虫蝕齒方

救自縊死法

救中暑死療之方

救溺死方

治馬墜及一切筋骨損方

禽獸魚虫禁忌并治第二十四

治自死六畜肉中毒方

治六畜鳥獸肝中毒方

治馬肝毒中人未死方

治食馬肉中毒欲死方

計二方

治馬肝毒方

治噉蛇牛肉毒食之欲死方

治食牛肉中毒方

治食犬肉不消方

治食鱠成瘕方

計二方

治食魚毒方

治食鯷鯱魚中毒方

治食蟹中毒方

果實菜穀禁忌并治第二十五

治食諸果中毒方

治食諸菌中毒悶亂欲死方

治中閉口椒毒方

治悞食鈎吻中毒方

治悞食莨菪葉令人狂亂方

治食芹菜內有龍精名蛟龍病治之方

治飲食中毒煩滿方

金匱要略

南陽張仲景纂

錢塘後裔志聰隱應註

莫承藝仲超

同學董儒林帷園合叢

楊象乾元如

臟腑經絡先後病脈證第一

問曰。上工治未病何也。師曰。夫治未病者。見肝之病。知肝傳脾。當先實脾。四季脾王不受邪。卽勿補。

之中工不曉相傳見肝之病不解實脾惟治肝也夫肝之病補用酸助用焦苦益用甘味之藥調之酸入肝焦苦入心甘入脾脾能傷腎腎氣微弱則水不行水不行則心火氣盛則傷肺肺被傷則金氣不行金氣不行則肝氣盛則肝自愈此治肝補脾之要妙也肝虛則用此法實則不在用之經曰虛虛實實補不足損有餘是其義也餘臟準此上工治未病者所傳之臟未病也經云五臟受

然又有虛鄉八邪之風。感之害人皮肉筋骨。經絡臟腑。故風爲百病之長。古人避之。如避矢石。有如水之所以載舟。而亦所以覆舟也。如臟真元氣。通暢于腠理。人卽安和。若真元不守。膚腠空虛。客氣邪風。中人多死。所謂三虛相搏。則爲暴病卒死者是也。疚疚也。經脈內絡臟腑。邪入于經。則沉以內薄。入臟腑爲內所因也。皮膚者。陽氣之外舍。而爲衛者也。經言蒼天之氣清淨。

外爲陽

爲陰

血爲陰

氣爲陽

在皮膚

肌腠四肢

氣分爲陽

爲外在經

絡臟腑爲

陰爲內也

則志意順。順之則陽氣固。失之則內閉九竅。外塞肌肉。衛氣散解。又四肢爲諸陽之本。一者邪中於皮膚肌腠氣分之陽。而壅塞於血脉爲外所因也。三者房室金刃虫獸所傷爲不内外因。蓋不因邪中於陽而中於陰也。以此詳而論之。病之因由不越此三條矣。導引者。運氣流行也。吐納者。調其息候也。鍼灸者。虛則補實則瀉陷下則灸之也。膏者。敷以脂膏。摩者。以手按摩也。

更君令汗  
引之法

形身藏府  
不外乎氣

血陰陽是  
以首提肌

脈經絡而  
通不之首

亦多論氣  
與經焉

夫邪風之至。疾如風雨。故善治者治皮毛。其次治肌膚。其次治經脈。其次治六腑。其次治五臟。治五臟者。半死半生。故適中於邪。卽導引醫治。勿使邪氣之流傳於內也。更能無犯王法。食獸。灾傷。房室。不令竭乏其精氣。此爲至養之人矣。經曰。上古之人。食服有節。起居有常。不妄作勞。故能形與神俱。而盡終其天年。度百歲乃去。今時之人不然也。以酒爲漿。以妄爲常。醉以入房。

以欲竭其精。以耗散其真。不知持滿。不時御神。務快其心。逆以生樂。起居無節。故半百而衰也。又曰。陰之五宮。傷在五味。味過於酸。肝氣以津。脾氣乃絕。味過於鹹。大骨氣勞。短肌。心氣抑。味過於甘。心氣喘滿。色黑。腎氣不衡。味過於苦。脾氣不濡。胃氣乃厚。味過於辛。筋脈沮弛。精神乃央。是故謹和五味。骨正筋柔。氣血以流。腠理以密。如是。則骨氣以精。謹道如法。長有天命。是故

房室無竭。乏其精。衣服飲食節其冷熱。苦役辛  
甘適其調勾。不使形體有衰。病邪無由入其腠  
理矣。三焦者。元氣之別使。元氣者。先天一元之  
氣。臟真之真元也。蓋三焦之氣。卽元氣之別。而  
爲元氣之前驅。遊使也。腠理者。肌肉之紋理。氣  
之所遊行。經絡者。榮血之府舍。夫虛邪之中人  
也。始於皮膚。皮膚緩。則腠理開。開則邪從毛髮  
入。入則抵深。留而不去。則傳舍於絡脈。故陽氣

者衛外而爲固者也。陰陽之要。陽密乃固。是以

重腠理之固密。病則無由而入矣。

首言元真通  
楊人肺安和

末言病則無由入其腠  
理。蓋重陽氣以固陰也。

問曰。病人有氣色見於面部。願聞其說。師曰。鼻頭色青。腹中痛苦。冷者死。鼻頭色微黑者。有水氣。色黃者。胸上有寒。色白者。亡血也。設微赤非時者。从其因正圓者。痘不治。又色青爲痛。色黑爲勞。色赤爲風。色黃者便難。色鮮明者有弱飲。

氣則有時  
而見色則

見而不滅

此論五色  
之大槩學  
者當類而  
推之

色亦傳所  
勝而死

夫氣爲陽。諸陽之氣皆聚於面。故病人氣色見於面部也。夫色呈天象。脈屬地形。肺主乾金而居高。故天氣通於肺。肺主鼻。鼻者肺之外候也。故曰五色獨決於明堂。明堂者。鼻也。五臟次於中央。六腑挾其兩側。是又以鼻而觀其色焉。青者肝邪也。肝木之邪。賊傷中土。故主腹中痛。經曰。病先發於肝。三日而之脾。五日而之胃。三日而之腎。三日不已死。苦冷者。邪之腎也。此爲大

氣入臟。腹痛下淫。可以致死。而不可以致生。水

位居下。肺主宣通。所司失職。水氣上乘。故微黑

也。胸中。竇中也。主於上。焦爲氣之海。經曰。衛氣

衰。面色黃。衛爲陽。而居上。寒者陰邪也。陰邪盛。

則陽氣衰。故面色黃者。胸中有寒也。血脫者。色

白。天然不澤。蓋亡血。則榮氣卑下。而不能章華。

於上。故色白者。知其亡血也。鼻者。肺金之外候。

赤者火色也。非其時而有其色。火尅西方金。爲

衛居上焦  
詳榮衛生  
死篇

榮氣盛名  
日章榮氣  
故當歸榮

弱名曰卑

此論氣色  
氣上肩

難治也。足太陽有通頸入於腦者，正屬目本。名曰眼系。陽氣盛則瞋目。症者，太陽病也。目正圓而病瘡者，陽邪盛而陰氣亡也。夫肝主血而主色，肝氣通於目，故又以目色而驗其證焉。經曰：人之氣血皆上於面而走空竅。肺主氣而主陽，肝主血而主陰，故以鼻竅候氣色，而以目竅候血色也。諸痛皆屬於木，色青者，知其爲痛也。腎主精，精氣上走於目而爲睛，有所用力方舉重。若

腎氣微少

精血齊氣

促迫上入

胸膈

入房過度則傷腎。腎傷則虛氣反上奔。故目色黑者知其爲勞傷也。東方生風。入通於肝。開竅於目。火乃風木之子。風淫則火熾而色赤矣。黃疸者目黃色黃者知其鬱熱在內而便難也。經曰。肝脈裏而散色澤者當病溢飲。目者宗脈之所聚。上液之道也。飲上溢故色澤於目而鮮明。下經云。夫病水人目下有臥蠶。面目鮮澤。師曰。病人語聲寂然喜驚呼者。骨節間病。語聲暗。

暗然不徹者。心膈間病。語聲啾啾然細而長者。頭中病。

夫聲音之道。肺主聲。心主語。然由腎間之動氣而發。又會厭者。音聲之戶也。舌者。音聲之機也。頑頽者。分氣之所泄也。橫骨者。神氣所使。主發舌者也。故人之洞涕不收者。頑頽不開。分氣失也。骨節間病。寂然喜驚呼者。節之交三百六十。五會神氣之所遊行出入也。神氣不寧。故寂然

以而目觀  
色以脊者  
候氣

而喜驚呼也。心脢間病。則氣道約。約則不利。欲太息以伸出之。故暗暗然而不徹也。夫鼻之洞涕不收者。頭中病也。頑額不開。分氣不張。故語言啾啾。脉細而長也。夫音聲者。氣之所發而爲聲也。四體百骸。街谿穴竅。氣之遊行。無處不到。是以頭之高膈之內。節之幽微。靡不致音聲之變者。氣之傷也。

師曰。息搖肩者。心中堅。息引胸中上氣者。欬。息張

口短氣者。肺痿唾沫。

一呼一吸是爲息。夫穀入于胃。其精微者先出  
於胃之兩焦。以溉五臟。別出兩行榮衛之道。其  
大氣之搏而不行者。積於胸中。命曰氣海。出於  
肺。循喉嚨以司呼吸。呼則氣出。吸則氣入。胸中  
卽心肺之宮城。心中堅。則氣有所阻。而艱於呼  
吸。故息樁肩也。胸中之氣。反上逆於肺。故爲欬  
也。肺主氣。而開竅於鼻。肺痿。則外竅爲之不利。

病在肺俞  
在肩背故  
急症肩

故張口以行呼吸。肺病故氣短也。夫飲入於胃。  
上輸於脾。脾氣散精。上歸於肺。肺氣通調。下輸  
膀胱。吐沫者。肺氣傷而不能通調。反歸脾竅而  
出。經曰。手太陰厥逆。虛滿而欬。善嘔沫。

師曰。吸而微數。其病在中焦實也。當下之則愈。虛  
者不治。在上焦者其吸促。在下焦者其吸遠。此皆  
難治。呼吸動搖振振者不治。

上章論上焦之氣以司呼吸。此復言生氣之原。

出於下焦也。所謂生氣之原者，腎間動氣，乃臟腑之本。呼吸之門，三焦之原。生氣之根也。故呼吸之氣，又宜上下交通。否則根氣獨絕於內，而爲難治矣。如中焦實，則吸入之氣不能下交於下焦，故吸入卽出而微數。下其實邪，則上下相交而自愈矣。若虛者，是非中有所阻，乃上下之氣虛，不能交通和緩，故爲難治。夫上下呼吸之氣，交接於中焦，陰陽出入之相平也。如虛在上

焦不能下交於下。吸入卽出而吸促。是陽氣虛於上也。如虛在下焦。不能上接於上。吸入遠而尚不能與下焦之氣相通。是根氣衰於下矣。或上氣虛脫。或根氣衰微。皆爲難治。夫呼出爲陽。陽生於陰也。吸入爲陰。陰生於陽也。如陰陽之氣不能資生。振振動搖而艱於呼吸。此生氣之根原欲絕於上下也。上節論呼吸之艱於相接者爲難治。下節論氣之難於相生者爲不治。蓋

氣者人之本也。陽生陰長而後可終其天年。是以息短者氣之衰。振搖者生之絕。故有難治不治之分焉。經曰。觀其色。察其目。知其散復。一其形。聽其動靜。知其邪正。又曰。善診者。察色按脈。先別陰陽。審清濁而知部分。視喘息。聽音聲。而知所苦。觀權衡規矩。而知病所主。按尺寸。觀浮沉滑澀。而知病所生。無過以診。則不失矣。是以先察色視目。聽音聲。候喘息呼吸。而後始論其

脈焉。

師曰。寸口脈動者。因其王時而動。假令肝王色青。四時各隨其色。肝色青而反色白。非其時。色脈皆當病。

寸口脈動而因其王時者。言春時宜肝脈王。夏時宜心脈王。長夏四季宜脾脈王。秋時宜肺脈王。冬時宜腎脈王也。假令肝王宜色青。心王宜色赤。脾王宜色黃。肺王宜色白。腎王宜色黑。此

四時色脈之相應也。如肝王宜青而反色白。此木受金刑。色剋於脈。脈當病矣。雖然。白者乃秋令之色。非其時而見於春。金虛其位矣。有餘而往。不足隨之。小子乘虛而復母讐。色亦病矣。故曰。非其時者。色脈皆當病。經云。侮反受邪。侮而受邪。寡於畏也。

問曰。有未至而至。有至而不至。有至而不去。有至而太過。何謂也。師曰。冬至之後。甲子夜半少陽起。

少陽之時，陽始生。天得溫和，以未得甲子，天因溫和。此爲未至而至也。以得甲子而天未溫和，爲至而不至也。以得甲子而天大寒不解，此爲至而不去也。以得甲子而天溫如盛夏五六月曉，此爲至而太過也。

難經云：冬至後得甲子，少陽王。復得甲子，陽明王。復得甲子，太陽王。復得甲子，太陰王。復得甲子，少陰王。復得甲子，厥陰王。王各六十日。六六

三百六十日以成一歲此三陰三陽之王時日大要也。蓋以冬至後得甲子爲首以候四時之溫熱涼寒而分別至之太過不及也。六節藏象論曰求其至也皆歸於春未至而至此爲太過則薄所不勝而乘所勝也。命曰氣淫不分邪僻內生工不能禁至而不至此謂不及則所勝妄行而所生受病所不勝薄之也。命曰氣迫所制求其至者氣至之時也。

師曰。病人脈浮者在前。其病在表。浮者在後。其病在裏。腰痛背強不能行。必短氣而極也。

此論陽虛之爲病也。經曰。浮爲陽氣虛。陽氣者。由陰而生。從內而外。是以浮在關之前者。其病在表。浮在關之後者。其病在裏也。陽氣者。精則養神。柔則養筋。陽病於表。是以腰背強不能行。氣病於裏。是必短氣而極也。

病字當在正氣上  
有蓋正虛亦能致

病非獨因於邪也。

問曰經云厥陽獨行何謂也師曰此爲有陽無陰故稱厥陽。

上章論陽虛此章論亡陰也夫陰陽者萬物之能始陰爲陽之守陽爲陰之使孤陽不生獨陰不長陰陽和平生長不息若偏勝則病偏亡則死故先論陰陽而後論其病焉以吐論陰陽之二氣

問曰寸脈沉太而滑沉則爲實滑則爲氣實氣相搏血氣入臟卽死入腑卽愈此爲卒厥何謂也師

曰唇口青身冷爲入臟卽死如身和汗自出爲入腑卽愈。

此論臟腑之陰陽也夫表爲陽裏爲陰氣爲陽血爲陰腑爲陽臟爲陰寸以候陽尺以候陰寸口脈沉者氣分之邪入於經絡經絡受邪人臟腑爲內所因也實者邪也邪入于經則沉以內薄故沉則爲實也夫陰陽相搏其脈則滑氣入於經而與血相搏故滑則爲氣也邪在經絡則

內入於臟腑矣。氣主响之。血主濡之。氣血受邪。而內干臟腑。故卒厥也。臟爲陰。唇口青。身冷爲入臟。卽死。腑爲陽。如身和。汗自出。爲入腑。卽愈也。

問曰。脈脫入臟。卽死。入腑。卽愈。何謂也。師曰。非爲丁病。百病皆然。譬如浸淫瘡。從口起。流向四肢者可治。從四肢流來入口者不可治。病在外者可治。入裏者卽死。

此復論臟腑之氣而有陰陽外內之分焉。脈脫者承上文卒厥而言也。入臟則爲陰而入裏故死。入腑則爲陽而外出故愈。狀非爲一病百病皆然。譬如浸淫瘡者皮膚之疾也。四肢屬陽口爲陰竅。從陰而出陽者可治。從陽而入陰者不可治。肩受之疾尙然而况邪于氣血臟腑耶。是以臟腑陰陽表裏出入大有生死之關係所當審別者也。

上章沉滑論外邪實此章脈脫論正氣虛

問曰。陽病十八。何謂也。師曰。頭痛。項。腰。脊。臂。腳掣。  
漏。陰病十八。何謂也。師曰。欬。上氣。喘。噦。咽。腸鳴。脹。  
滿。心痛。拘急。五臟病。各有十八。合爲九十病。病人又  
有六微。微有十八病。合爲一百八病。五勞七傷。六  
極。婦人三十六病。不在其中。清邪居上。濁邪居下。  
大邪中表。小邪中裏。槩。飮之邪。從口入者。宿食也。  
五邪中人。各有法度。風中於前。寒中於暮。濕傷於  
下。霧傷於上。風令脈浮。寒令脈急。霧傷皮腠。濕流

關節食傷脾胃。極寒傷經。極熱傷絡。

陽病陰病

者陰陽二氣之病也

五臟病者

候

此申明臟腑陰陽之百病焉。陰陽者。三陰三陽。之六氣也。陽病在外。一頭痛。二項。三腰。四脊。五臂。六脚掣。太陽陽明少陽。三而六之。合爲十八病也。陰病在裏。一欬上氣。二喘。三噦。四咽。五腸鳴。腹脹。六心痛拘急。太陰少陰厥陰。三而六之。合爲十八病也。五臟各有十八者。心脈急甚爲狂

爲瘧癘。微懸爲心痛引背。爲食不下。緩甚爲狂

維厥者陽  
維陰維之  
爲病也

笑。微緩爲伏梁在心下上下行。爲時唾血。大甚爲喉嗌。微大爲心痺引背。爲善淚出。小甚爲善噦。微小爲消癉。滑甚爲善渴。微滑爲心痺引脣。小腹鳴濶。甚爲痞。微濶爲血溢。爲維厥。爲耳鳴。爲顛疾。肺脈急。甚爲癲疾。微急爲肺寒熱。爲怠惰。爲欬唾血。爲引腰背胸。若鼻息肉不通。緩甚爲多汗。微緩爲痿。爲瘦。爲偏風頭以下汗出不可止。大甚爲脢腫。微大爲肺痺引胸背。起惡口。

身爲上足

爲下下体

不勝其上

足軟無力

其應善瘻

熱以水殺

與痺恐爲

二證故下

用也

光小甚爲泄。微小爲消癰。滑甚爲息奔上氣。微  
滑爲上下出血。濇甚爲嘔血。微濇爲鼠癰在頸。  
支腋之間。爲下不勝其上。其應善瘻。肝脈急甚  
者爲惡言。微急爲肥氣在脇下若覆杯。緩甚爲  
善嘔。微緩爲水瘕癰也。大甚爲內癰。爲善嘔。爲  
衄。微大爲肝痺。爲陰縮。爲欬引小腹。小甚爲多  
飲。微小爲消癰。滑甚爲瘻。爲痛。微滑爲遺溺。濇  
甚爲溢飲。微濇爲癰。掣爲筋痺。脾脈急甚爲瘻。

膚者累九  
病者氣  
痛證

屬中者陰  
屬也食入  
退出者反  
因也

癰微急爲脇中。爲飲食入而還出。爲後沃沫。緩甚爲瘻。爲厥。微緩爲風痰。四肢不用。心慧然若無病。大甚爲擊仆。微大爲疝氣。爲腹裏大膿血在腸胃之外。小甚爲寒熱。微小爲消渴。滑甚爲瀆。爲瘻。微滑爲虫毒。蜻蝎腹熱。濁甚爲腸瀆。微濁爲內瀆。爲多下膿血。腎脈急甚爲骨羸疾。微急爲沉厥。爲奔豚。爲足不收。爲不得前後。緩甚爲折脊。微緩爲洞。洞者食不化。下嗌退出。大甚不利也。

滑爲病滑  
澀爲小便  
閉絶

不得前後  
者大小便  
不利也

爲陰瘻。微大爲石水。起臍以下至小腹。腫腫然。

上至胃脘。死不治。小甚爲洞泄。微小爲消癰。滑甚爲瘡。爲瘍。微滑爲骨瘻。爲坐不能起。起則目無所見。濇甚爲大癰。微濇爲不月。爲沉痔。此五

方盛衰論  
目勝合微  
之事故以  
六合爲六

臟各有十八。而合爲九十病也。人又有六微。取

之於合。胃合於三里。大腸合入于巨虛上廉。小

腸合入于巨虛下廉。三焦合入于委陽。膀胱合入于委中央。腑合入于陽陵泉。凡六合所病。皆

前為陽故  
不復言脈

屬於微。微者邪在六腑而外合于經絡。在腑在外爲病之輕微者也。大腸病者爲腸中切痛。而鳴灌灌。冬日重感於寒。卽爲病泄。當臍而痛。爲不能久立。胃病者爲腹脹脹。爲胃脘當心而痛。爲上肢兩脇脹悶不通。飲食不下。小腸病者爲小腹痛。爲腰脊控掣而痛。時窘之後。爲耳前熱。肩上及手小指次指之間熱。三焦病者爲腹氣滿。爲小腹尤堅。不得小便。窘急溢則水留。卽爲

脹膀胱病者爲小腹偏腫而痛以手按之卽欲

小便而不得爲肩上熱及足小指外廉脛踝後

皆熱膀胱者爲善太息爲口苦嘔宿汁心下澹

澹恐人將捕之爲嗌中吟吟然數唾腑經各有

三病三六而合爲十八病五臟六腑共合爲一

百八病五勞七傷六極婦人三十六病不在其

中五勞者久視傷血久臥傷氣久坐傷肉久立

傷骨久行傷筋此五勞所傷也六極者氣極血

一百八病

乃外邪所

病五勞七

傷六極

傷七情

極筋極骨極肌極精極也。七傷者大絕傷脾大怒氣逆傷肝。強力舉重久坐濕地傷腎形寒飲冷傷肺憂愁思慮傷心風雨寒暑傷形大怒恐懼不節傷志婦人三十六病者十二瘕九痛七害五傷三因也十二瘕者謂所下之物一者如青泥二者如青血三者如紫汁四者如赤皮五者如膿痴六者如豆汁七者如葵羹八者如凝血九者如青血似水十者如米汁十一者如月

浣十二者如經度不應期也。九痛者。一者陰中  
痛傷。二者陰中淋痛。三者小便卽痛。四者寒冷  
痛。五者月水來腹痛。六者氣滿竝痛。七者汗出  
陰如虫噉痛。八者脇下痛。九者腰痛。七害者。一  
害食。二害氣。三害冷。四害勞。五者害房。六者害  
奸。七者害暉。五傷者。一者孔痛。二者中寒熱痛。  
三者小腸急牢痛。四者臟不仁。五者子門不正。  
四因者。一者月水閉塞不通。二者絕產乳。三者

羸瘦不生肌肉。清邪居上者。邪氣之中人也。

故邪氣在上也。濁邪居下者。濕濁地氣之中人。

必從足始也。大邪者。風爲百病之長也。大邪中

表者。風傷衛也。小邪者。寒爲凝斂之邪也。小邪

中裏者。寒傷榮也。蟄任之邪。從口入者。食傷脾

胃也。法規則也。度時度也。風中於前者。春傷於

風也。寒中於暮者。冬傷於寒也。雖然。一日之中。

而亦有四時也。濕傷於下者。陰中於邪也。霧傷

朝則爲春

日中爲夏

日入爲秋

夜半爲冬

之中人而  
有上裏上  
也居中

下前寒中  
邪之中人  
而有中度

子暮者言  
邪之中人  
而有中度

也濕傳于  
下霧傷于  
土者後言

清濕之邪  
而又有上  
下之分也  
反覆三轉

於上者。陽中霧露之氣也。風令脈浮者。風性鼓動。陽氣弛也。寒令脈急者。寒性勁切。榮血泣也。霧傷皮腠者。陽邪在表也。濕流關節者。陰邪入裏也。食傷脾胃者。飲食不節也。極寒傷經者。陰邪入深也。極熱傷絡者。陽邪中淺也。霧露亦屬濕邪

問曰。病有急當救裏救表者。何謂也。師曰。病醫下之。續得下利清穀不止。身體疼痛者。急當救裏。後身體疼痛。清便自調者。急當救表也。

以盡五邪  
之甚度

此論表裏邪正虛實而救治之有先後也。夫邪之中人。惟藉正氣外應以扞禦。如裏之正氣已虛。雖有切膚之邪。無能攻發也。故當急救其正氣。而後治其邪焉。病醫下之者。病邪在裏下之邪。雖去而裏氣虛矣。續得者。重感異氣也。下利清穀不止。身疼痛者。重傷於風也。風木之邪。賊傷中土。故下利清穀。風邪在表。故身疼痛也。是當先救其裏。裏氣和而清便自調者。惡當救表。

也傷寒論中用四逆湯溫中以救裏復用桂枝湯救表以驅風。

夫病痼疾加以卒病當先治其卒病後乃治其痼疾也。

此論新故標本而治法之亦有先後也。經曰：察其病之新故乃治之。無後其時。痼病者，疾之深固不易去也。卒病者，卒然之新病也。故當先治其卒病而後治其痼疾焉。標本論曰：治有取標

而得者。有取本而得者。有逆取而得者。有從取而得者。故知逆從正行無間。知標本者萬舉萬當。不知標本是謂妄行。

師曰。五臟病各有所得者愈。五臟病各有所惡者。隨其所不喜者爲病。病者素不應食。而反暴思之。必發熱也。

五臟各有所得者。得其所欲也。如肝欲酸。心欲苦。脾欲甘。肺欲辛。腎欲鹹。此五味合五臟之氣。

也。又肝欲散。惡食辛以散之。心欲耎。惡食酸以  
耎之。脾欲緩。惡食甘以緩之。肺欲收。惡食酸以  
收之。腎欲堅。惡食苦以堅之。得其所欲而病自  
愈矣。惡者。肝惡風。心惡熱。肺惡寒。腎惡燥。脾惡  
濕也。不喜者。卽所惡所苦也。所苦者。肝苦惡。惡  
食日以緩之。心苦緩。惡食酸以收之。脾苦濕。惡  
食苦以燥之。肺苦上逆。惡食苦以洩之。腎苦燥。  
惡食辛以潤之。蓋因其所惡所苦而爲病也。病

者素不應食者。而反暴思之。如肝病禁辛。而反暴思辛味。此驟得辛金之氣。必動肝而發熱也。夫諸病在臟。欲攻之。當隨其所得而攻之。如渴者與猪苓湯。餘皆倣此。

諸病在臟者。諸臟之苦爲病也。隨其所得而攻之。如肝欲酸。脾欲甘。肝欲散。急食辛以散之。脾欲緩。急食甘以緩之。隨其所欲而攻之也。如渴者。脾苦濕。而津液不輸也。故宜用猪苓湯之甘

附於甘

淡。遂其所得而滌洩其水逆。水津布而消渴解矣。

以上二章總結首章補用酸助用  
焦苦益用甘味之藥調之之義。

痓濕暘病脈證第二

本氣虛則  
惡寒此表

邪盛而入

深故日反

在證與傷  
寒宜當別

太陽病發熱無汗反惡寒者名曰剛痓。

足太陽寒水主氣標陽而本寒發熱是病反其本得標之病太陽之標陽爲熱在表是當汗出而不惡寒矣無汗而反惡寒者表陽之氣與邪併入於經俞表氣反虛故反惡寒邪入于經則榮氣傷故無汗也經曰邪入于俞腰脊乃強蓋太陽之經脈在背而臟腑之輸皆屬太陽之經

太陽少陰  
爲水火陰  
陽之至陰

故曰陽甚則瘡。陰甚則踰。是以瘡證惟在太陽。  
而踰臥惟在少陰。蓋背爲陽而腹爲陰也。

太陽病發熱汗出而不惡寒名曰柔瘡。  
太陽病發熱汗出者表陽之爲病。而陽邪外洩  
也。陽熱盛故不惡寒氣弛故汗出也。陽氣者精

則養神柔則養筋太陽之氣病故頭項強而爲

柔瘡不及經俞故無反張強急之剛證也。

傷寒論曰

項亦強如柔瘡狀蓋柔瘡病在氣  
不涉經故止項強而無反張也。

太陽病發熱脉沉而細者名曰痙為難治

此明痘病必挾濕也大陽病發熱卽寒傷營分而  
脉沉細不見下利手足逆冷是非裏寒外熱之比  
乃太陰濕盛淫於太陽凝滯氣血經筋將來背反  
張硬或低頭視下發如癟狀勢必卽至所以未兆  
之先直斷為痘此太陽而見太陰賊犯之脉故曰  
難治

病者身勢足寒頭項強急惡寒時頭熱面赤目赤獨

頭動搖卒口噤背反張者瘓病也若發其汗者寒濕相得其表益虛卽惡寒甚發其汗已其脉如蛇○暴腹脹大者為欲解其脉如故反伏弦者瘓○夫瘓脉按之繫而弦直上下行麻經瘓脉直上直下

此言瘓不可不妙大汗之寒陷淫于太陽經筋格陽于上身熱而是寒太陽經脉受非則煩厥強急寒溫居下陽不下這是寒而致熱太陽而至陽明故而卒口噤太陽與言麻凡為主病獨取動搖背反張而名瘓病蓋瘓乃經筋陽虛而

溫法之不可大施其汗汗則兼傷而邪反不出寒溫相得  
反內留溫故表益虛而陽寒甚陽傷溫盛則肺腎動亂據此  
地乃摩呼吸委之於也○寒服麻不當取平陽不除暴管  
初於解之微者失肺仍為經而反伏注寒氣汗傷與陽邪兼內  
傳而反不除虛矣○太陽經筋原挾督脈而行筋皮寒溫  
肺榮陰而營血上行經謂督脈名病者皆因氣血寒溫  
虛而生之

太陽病發汗太多因致痙口太陽病下之則痙復發  
汗尤拘急口瘡家雖身疼痛不可發汗發汗則虛

此三德乃明化病門下不當射皮瘻也。太陽在左門是當補。  
邪熱退行則傷津液。兼血筋。虛寒於寒。虛則左歸。其  
○此病下之則傷陰血與。不得以附子以緩作底後廢其汗。  
又傷陽氣以致陰陽津液失調。不能榮養筋脈。無不  
拘急而半瘻也。瘻家營血素虧。若復與汗門及傷寒凝筋  
脉。無瘻則腹痛矣。以是或治他病。或誤汗門之後而皮瘻。  
者移火。泰明其去施淡列姜。

陽之生氣又虛寒于

而

如柔痓狀也。惡寒者，表氣虛也。時頭面熱赤者，陽熱之氣上奔也。目脈赤者，邪在經脈而上走空竅也。獨頭動搖者，熱淫而生風也。經曰：開闔利其發聲易。卒口噤者，太陽主開而反闔也。背反張者，熱入於經俞而爲剛痓也。夫病在氣，則爲柔痓。病在經俞，則爲剛痓。此總論痓之爲病。經氣皆傷，而剛柔並見也。夫邪在經俞，必藉榮

液之汗以發洩。汗雖血液。又必藉陽氣之熏膚。充身澤毛。若霧露之溉。此陽氣已虛。而表氣虛。寒若發其汗。則汗濕與表寒相得。其表益虛。卽惡寒甚也。蓋汗有二。一出於經脈之血液。藉太陽之氣宣發其汗。微而有若霧露之溉。一出於水穀之津。乃陽明之氣蒸發。而出於膚腠。其汗

汗出於皮。膚腠與表。寒相得。是以上說。湯証。非但。微似汗。汗出於皮。今太陽之經氣皆病。氣血兩虛。所發之汗。是非血液。乃水津之汗濕也。反與表寒相

更虛真陽  
故脈如弦

並

經絡受邪  
入臟腑爲  
內所因是  
以後章有  
大承氣證

弦直上下  
行者氣虛  
而無浮沉  
鼓動之象

得而表益虛，在經之邪，仍不能出。是以發其汗已。其脈如蛇之弦直，上下行，而不得出也。暴腹脹大者，病隨經而入于腸胃，此爲欲解也。若脈如故，而反伏弦者，症不解也。蓋經脈外絡皮膚，內連臟腑，既不能入腹而從內解，又不能外達，而出於皮毛，是以症病之脈，緊如弦直，上下行而不能出也。背反張者，病在太陽之經，暴腹脹大者，驟轉入於陽明，故曰暴長

陽熱盛而成瘡。惟藉經榮之陰氣以和之。有灸

瘡者。穴輸已開。經氣疎洩。火熱在經。故爲難治。

此亦申明

前章之意

太陽病。其證備。身體強。几。脈反沉遲。此爲瘡。

括薑桂枝湯主之。

括薑桂枝湯方

括薑根 三兩

桂枝 三兩  
去皮

甘草 二兩  
炙

芍藥 三兩

生薑 三兩  
切

大棗 十二  
枚劈

右六味咬咀以水七升微火煮取三升去滓  
適寒溫服一升

太陽病其證備者脈浮頭項強痛而惡寒此病  
太陽之氣而在上也凡凡短羽之鳥背欲張而  
不能之貌若身體強几几然此氣分之邪不解  
而下及於經輸矣脈反沉遲者陰不能起亟以  
應陽陽熱獨盛而爲痙矣括婁根名天花粉性  
味清涼其莖蔓延有如經絡能吸陰液以上滋

若升地氣而爲雲爲雪。故有天花瑞雪之名。用升陰氣以解經俞之熱邪。桂枝宣助陽氣。芍藥滋養經榮。配甘草薑聚。助中焦氣血之生原。經熱解而榮衛和。正氣充而邪自退矣。

太陽病無汗而小便反少。氣上衝胸。口噤不得語。欲作剛痓。葛根湯主之。

葛根

方

葛根

四兩

麻黃

三兩

芍藥

二兩

桂枝

二兩去皮

甘草

二兩炙

生薑

三兩切

大棗

十二枚擘

右七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黃葛根減二升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覆取微似汗。

上章論太陽氣分之病下及於經輸而病痓此論氣分之邪太甚不能發洩。追及所生而欲作剛痓也。汗溺一液也。表氣不通則裏氣亦不化。

邪人經俞則爲剛痓然邪之中人始于皮毛氣分全欲轉及于經故曰欲作

陽明多故  
則多汗

皮肉

邪在表而  
迫于絡脈

者麻黃湯  
入深而迫  
于經脉者  
葛根湯

也諸傳誤  
論葛根湯

故無汗而小便反少也。太陽之氣由胸膈而外達於皮毛。毛孔閉拒。故氣上衝胸也。夫分氣張口。噤不得語也。此氣分之邪太甚。不得通洩於外。反內迫所生而欲作剛症矣。葛根色白。味甘而辛。藤蔓有如經絡。陽明之宣品也。榮出中焦。禦陽邪。養血液以資微汗。麻黃空細如毛。輕宣。

浮薄通太陽之氣。發洩於皮毛。配桂枝甘草。大棗生薑。辛甘發散而調和氣血。陰陽和而汗出解矣。

此卽前章之所謂暴瘍。瘍大者爲欲解益瘥。乃太陽在督經俞之爲病得

瘧爲病。胸滿口噤。臥不着席。腳慄急。必齦齒。可與大承氣湯。

### 大承氣湯方

大黃四兩

酒洗

厚朴半斤炙去皮

枳實五枚

芒硝三合

暴瘍大者轉入陽明。太陽明居中土。爲萬

此之所謂  
邪從陽出

而出在此

章後論陽

而爲救治  
之法

右四味以水一斗先煮二物取五升去滓內  
大黃煮取二升去滓內芒消更上微火一兩  
沸分溫再服得下餘勿服

榮衛生於  
陽明水濕  
之精故陽  
明之主絕  
脈

此氣分之邪而入於經也夫項背強几几然病  
在太陽之經俞而通體之經絡又陽明之所主  
也此太陽膚表之邪已去而又不涉太陽之經  
絡故不曰太陽病而曰痓爲病也臟腑陰陽之經  
絡皆貫於胸膈邪入於經故胸滿也經曰邪搏

江俞不止

右背

鄰膝乃筋

乏會

經絡之邪

從腸胃而

出太陽之

經在背而

下通膀胱

故累腰脰

大者太陽

之經邪轉

入于陽明

於陰則爲瘡。經氣不通。故口噤也。通體之經。俞受病。故卧不着席。陽明逆。不得潤其宗筋。機關不利。故脚癱懶也。齡者。齒上下相抵也。手足陽明之經。絡於齒之上下。經氣熱。故相抵而介然有聲也。邪入於經。沉以內薄。故可與大承氣湯。通其腸胃。俾熱從而下洩焉。用將軍之前鋒。開闢其道路。芒消之鹹冷。蕩滌其經邪。佐枳實之破浪。厚朴之降行。此大方之洩劑也。經絡之邪。

入臟腑爲內所因故不待腸胃之實堅而可與

大承氣也。

大黃名將軍苦寒味厚降火通瀉腸胃破積行瘀芒硝雖鹹寒下瀉然

感天地之氣而生故又能蕩滌經氣之熱

枳橘皆陽明之宣品周禮云橘逾淮而爲枳蓋得地氣之寒是以枳橘皆能宣達陽明之氣於

絡脈皮毛而枳性苦寒兼王破瀉者也

厚朴色紫性味苦溫有木火土相生之氣具火水相周之色能敦厚土氣而降瀉火邪益大黃乃血分

之藥而枳朴芒硝兼王行氣者也

太陽病關節疼痛而煩脈沉而細者此名溫痺溫  
痺之候小便不利大便反快但當利其小便。

橘宣陽明之氣於皮毛許後

夫痓濕暍。皆始病太陽之表氣。故傷寒論曰。傷

寒所致。太陽病痓濕暍三種。宜應別論。以爲與

傷寒相似。故此見之。蓋太陽之爲病。無論傷寒

中風。痓濕與暍。其脈則浮。其證頭項強痛而惡

寒。此太陽氣之爲病也。如加身熱足寒。頸項強

急。時頭面熱赤。目脈赤。獨頭面搖。卒口噤。背反

張者。痓病也。如加關節疼痛。脈沉而細者。濕痺

也。如加發熱惡寒。身重而疼痛。其脈弦細尤遲

二種皆病  
太陽之氣  
故乘爲一  
章

者中暍也。曰太陽病者太陽表陽之爲病也。開

節疼痛而煩者。濕氣流關節也。濕爲陰邪。傷於

經氣故脈沉而細也。痺者閉也。陰濕之邪。病太

陽之氣閉秘不通。故名曰濕痺也。氣不能施化。

故小便不利。濕淫所勝。故大便反快也。但當利

其小便邪。隨氣化而自出矣。

濕家之爲病。一身盡疼。發熱。身色如熏黃也。

此論濕傷氣而爲熱也。病太陽之氣。故日之爲

氣傷州脈  
沉澀格傷  
則脈細  
氣不化大  
便亦秘故

日反

病如下章之病在經者。止曰濕家也。氣傷竄陽。  
氣爲陰邪所傷。故一身盡疼。氣化故發熱也。濕  
熱相持。則鬱蒸而成黃色。如熱勝濕者。身如橘  
色。濕勝熱者。一似熏黃。凡濕家發黃俱屬氣  
分。是以下章無黃。

濕家其人但頭汗出。背強。欲得被覆向火。若下之  
早。則嘔。或胸滿小便不利。舌上如胎者。以丹田有  
熱。胸上有寒渴。欲得飲而不能飲。則口燥煩也。  
此論濕傷經絡。而邪中於下也。尖十二經脈風

在天霖霧  
之邪中氣  
在地清溫  
之邪傷經  
而下先受  
之

百六十五絡。其氣血皆上出於頭而走空竅頭  
汗出者濕氣隨經上蒸也。濕爲陰邪。傷於經絡。  
不得氣化故但頭汗而無通體之汗也。背者臟  
腑經俞之會。經氣受傷故背強也。邪正惟陰不  
能爲熱故欲得被覆向火也。經絡之邪轉屬陽  
明而入於腸胃若下之早則周氣傷而噦或裏  
氣傷而胸滿氣傷則小便不利也。傷於濕者下  
先受之丹田有熱者下先化而爲熱也。丹田乃

者上有局  
者以丹田  
有熱胸上  
有寒止在  
濕傷經絡  
上論

衝任發原之所。衝任者十二經脈之海。循腹上行。會於咽喉。出於廉泉。絡於唇口。是以丹田有熱。而舌上有胎也。胸中。膻中也。爲氣之海。熱在經絡。而胸中氣分尚。經絡熱。故渴欲得飲。胸中寒。故不能飲。而致口燥煩也。首章論太陽之經氣受濕邪。明於外。故名溫潤。後二章分論濕傷氣分。血分。而有上下内外寒熱之分。濕家下之。額上汗出。微喘。小便利者死。若下利不止者亦死。

士章在氣

分者即爲  
而發黃

此承上文而言。溫家不可妄下。而傷其中氣也。  
夫濕爲陰邪。更傷陰絡。惟藉中焦之生陽以制  
勝。故下之早則煥。而或胸滿。若妄下之。則裏氣  
虛寒而成不救之證矣。額上汗出微喘者。孤陽  
脫於上也。小便利與下利不止者。陽亡而不能  
爲陰之固。而陰液下脫矣。陰陽相離。皆爲死證。  
此論陰邪之重陽也。

風濕相搏。一身盡疼痛。法當汗出而解。值天陰雨

不止。醫云此可發汗。汗之病不愈者何也。蓋發其汗。汗大出者。但風氣去。濕氣在。是故不愈也。若治風濕者。發其汗。但微微似欲汗出者。風濕俱去也。此論治風濕之各有法也。夫風爲陽邪。傷人陽氣。藉腠理水津之大汗而解。濕爲陰邪。傷人陰氣。藉經脈血液之微汗而解。蓋汗有二。一出於胃府水穀之津。由中焦之氣蒸發於肌腠之間。其汗濶而大。一出於經絡之血液。由太陽之

氣熏膚充身澤毛若霧露之溉其汗甚微如風  
濕相搏二汗不能兼發是以值天陰雨不止醫  
云此可發汗蓋陽之汗以天之雨名之天之陰  
雨不止可以方人之大汗以解風熱之陽邪更  
發其微汗則風濕之邪並隨正氣之宣發而解  
矣此淡天地之理而爲施治之法也夫天有陰  
陽地有陰陽在地爲五行水火土金水火在天  
爲六氣風寒暑濕燥火風暑火夫之陽邪也傷

寒邪則明  
相於皮毛  
之間風邪

人陽氣寒濕燥。天之陰邪也。傷人陰氣。夫肌腠爲陽。氣行脈外也。經絡爲陰。榮行脈中也。是以寒傷太陽。用麻黃湯以發榮液之汗。麻黃湯方云。溫服八合。覆取微似汗。蓋宜發太陽之氣。熏膚澤毛。而陰邪自解矣。如寒邪不在太陽之表。而轉入於肌腠。則又宜桂枝湯以解肌。故桂枝湯之主解肌。而又主治中風者。蓋風爲陽邪。能開發皮毛。始受之。卽入於肌腠故也。是以天之

即入于肌  
而無麻  
川湯證

陰邪雖傷於陰然藉陽氣之熏膚充身澤毛而後乃解天之陽邪雖傷於陽然藉陰濕之大汗而後解此邪正陰陽對待之要法也此章匪則論風濕而總括天地之陰陽治法各有規則又匪則論湯液而以人配天地法天地之理以治人經曰賢人上配天以養頭下象地以養足中傍人事以養五臟天氣通於肺地氣通於嗌風氣通於肝雷氣通於心谷氣通於脾雨氣通於

腎六經爲川。腸胃爲海。九竅爲水注之氣。以天  
地爲之陰陽。陽之汗。以天地之雨名之。陽之氣。  
以天地之疾風名之。暴氣象雷。逆氣象陽。故治  
不法天之紀。不用地之理。則災害並至。此之謂  
也。日治不法天之紀。

治字从人。宜體會。

濕家病。身疼發熱而黃而喘。頭痛鼻塞而煩。其脈  
大。自能飲食。腹中和無病。病在頭中寒濕。故鼻塞  
內藥鼻中則愈。

此承上章之義。而論頭主天氣也。天氣通於肺。  
肺氣通於鼻。天食人以五氣。地食人以五味。五  
氣入鼻。藏於心肺。上使五色修明。音聲能彰。五  
味入口。藏於腸胃。味有所藏。以養五氣。氣和而  
生。津液相成。神乃自生。蓋鼻受氣而口受味也。  
頭中寒濕。天氣受邪也。故使鼻受其氣。清陽出  
上竅。濕濁之陰邪。自不能容矣。身疼發熱者。邪  
傷氣而化熱也。諸陽之氣在面。故面黃。肺主氣。

故喘也。清氣上逆。故頭痛鼻塞而煩。邪傷氣。故

脈大也。自能飲食腹中和者邪。在頭而不在胸。

與腹也。此法天之紀。而論治之法。舉一可以推

十。而推百矣。故曰。內藥鼻中則愈。而無方。讀者

所當意會。夫頭足臟腑氣血。外內。天地陰陽之理。推而治之。

濕家身疼痛。可與麻黃加术湯。發其汗爲宜。慎不

可以火攻之。

麻黃加术湯方

麻黃

三兩去節

桂枝

二兩去皮

甘草

一兩炙

杏仁

七十箇去皮尖

白朮

四兩

右四味以水九升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二升半去滓溫服八合覆取微似汗。

上章論濕傷氣而在頭此論濕傷氣而在表蓋氣病之在頭者使鼻受其氣即愈頭主天氣也氣病之在表者又宜五味入口以養五氣氣和

津生汗出乃解。故當用麻黃湯發汗爲宜。加白  
朮培土以生津液。慎勿以火攻之。而傷其胃氣  
也。麻黃通皮毛。以宣表陽。杏子疏利肺經。以  
通內竅。蓋裏竅通而外竅始洩也。夫心主血。血  
之液爲汗。故佐桂枝之辛赤。輔心氣而宣發其  
榮液。配甘草之辛甘發散。而調和其氣血焉。此復  
結前章治濕之宜微汗也。傷寒論曰。太陽病。二  
日反躁反熱其背。而大汗出。火熱入胃。胃中水  
竭必發詰語。此蓋言治濕宜麻黃湯。  
之取微汗而不宜胃府之大汗也。

病者一身盡疾。發熱日晡所劇者。名風濕。此病傷於汗出當風。或久傷取冷所致也。可與麻黃杏仁薏苡甘草湯。

麻黃杏仁薏苡甘草湯方

麻黃半兩

杏仁十個去皮尖

薏苡仁半兩

甘草一兩  
炙

右剉。每服四錢七。水盞半。煮八分。去滓溫服。有微汗避風。

此論風濕之傷衛也。氣傷故一身盡疼邪搏於陽故發熱也。衛氣者陽明所生之悍氣邪傷衛故日晡所剝也。夫汗出則衛行於陽而氣弛當風則汗濕之氣復從風而傷衛矣。或久傷取冷則傷形。衛氣者所以溫分肉充皮膚形寒則傷衛矣。夫邪在太陽之表者宜桂枝宣助心臟之血液以資微汗衛乃陽明之所生故易薏苡以

助胃氣

此卽麻黃湯去桂枝易薏苡

風濕脈浮身重。汗出惡風者。防已黃芪湯主之。

防已黃芪湯方

防已一兩

黃芪一兩

甘草半兩  
炒

白朮半錢

右剉每抄五錢七分。生薑四片。大棗一枚。水盞

半煎八分去滓。溫服。

按本經立方命名及分兩奇偶之數。并湯丸散

之法。各有意存學者。皆當體會。如此章乃邪傷榮衛。用防已以疎經榮。黃芪以助衛氣。用二藥爲主治。故方以二藥命名。榮乃陰氣。兩者陰數之終。故用防已一兩。取其陰極。

故用一兩  
取陰中之  
生陽升故  
用一兩一  
分

陽明主版  
故又宜四  
之偶太陰  
王氣故又  
宜一之奇  
然其衛經  
脈皆正於  
陽明故偏  
城於五也

而上升也。衛出下焦黃芪用一兩一分者取其陰中之生陽也。甘草助胃氣川半兩者取以制化。木字從木而性味甘溫有木火土相生之氣故用七錢半者七乃火之成數五乃土之生數蓋木火相成土得制而生化矣。用剉柵錢七而復煎湯者取其散於經絡氣分也。蓋專于散氣者用散兼于經絡者用湯此榮衛經氣之兼劑故剉用錢七而復煎湯也。上章取地氣之上升故用四錢七之偶數此章取陽明之利五脈故用五錢七也。生薑四大棗一又合奇偶而爲五也。先聖立方各有深意學者當類而推之。

喘者加麻黃半兩。胃中不和者加芍藥三分。

氣上衝者。加桂枝三分。下有陳寒者。加細辛三分。

○服後當如虫行皮膚中。從腰下如水。

後坐被上。又以一被繞腰以下。溫令有微汗差。

易經集解  
惡寒發熱

傷寒惡熱

陰陽邪正

之不相合  
他至

此論風濕之傷榮衛也。邪傷衛則脈浮。榮氣傷則惡風。氣血兩傷。故身重也。夫衛氣者。行陽而行陰者也。上章邪在衛氣之表。腠閉不通。故一身盡疼。此衛弛而邪內入於肌腠絡脈之間。故

明已內紋  
如車驅行  
運之藥也

汗出也。邪閉而在表者，宜麻黃杏子，以疎通此已入於肌腠絡脈，衛氣已弛，故宜防已黃芪湯，疎通經絡而補助其衛氣焉。防已味辛臭香，內黃外白，中通藤蔓，經名解離，能解經絡之邪，陽明之通劑也。黃芪皮革柔固，肉理如肌，表白中黃，甘溫綿軟，服之能令人肥。主補衛氣者也。衛氣者，所以溫分肉，充皮膚，肥腠理而司開闔，故用黃芪資衛氣以解肌腠之邪。夫榮衛氣血，宜

生於中焦水穀之精。然肌腠之氣。脾所主也。故配白朮以補脾經絡之氣。陽明之所生也。故用甘草以資胃。加生薑大棗。宣通其脾胃之氣焉。喘者邪閉於外。故加麻黃以疏氣。胃不和者。邪傷經絡。故加芍藥以資榮氣。上衝者。上焦之氣不降也。故加桂枝以宣通。下有陳寒者。下焦之氣不升也。故加細辛以生發。益榮衛氣血。雖資生於中焦。然發原於下。化赤於上。根本於內。運

行於外。故當兼理其外內上下焉。如亟行皮膚

中者邪在肌腠絡脈之間。正氣宜通而欲出也。

身半以上爲天。身半以下爲地。脾胃居中土也。

此宣助脾胃之氣以祛邪。故從腰下如冰者。中

氣先上升於天。而後溫及於下也。

甘草黃芩通理入土極涼

辨用之要

大小不齊傍多鬚絡。有若絡脈之行地中者。經絡者也。是以灸甘草湯。一名通脈湯。大棗。脾

各有分屬

灌四旁。其不及則令人久疫不通。生薑味辛。中焦陽明之宣品也。性溫。色丹。枝性在上。王行心氣者也。細辛一名少辛。味辛臭香。一莖直

脾氣母  
能令子貢

上得東方甲木之氣。  
能升發水中之生陽。

傷寒八九日。風濕相搏。身體疼煩。不能自轉側。不  
嘔不渴。脈浮虛而濶者。桂枝附子湯主之。若大便  
堅小便自利者。去桂加白朮湯主之。

桂枝附子湯

桂枝

三兩  
去皮

生薑

三兩  
切

附子

三枚  
炮去皮破人毛

甘草

二兩  
炙

大棗

十二  
枚擘

右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溫三服。

白术附子湯方

白术一兩

附子一枚半

炮去皮

甘草一兩

炙

生薑半切一兩

大棗大枚

擘

右五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分溫三服。一服覺身痺半日許再服。三服都盡其人如冒狀勿怪。即是术附並走皮中逐水氣未得除故耳。

日乃邪  
在太陽之表

金匱要略

卷二

四七

仍在太陽之氣分。重感風濕是三邪合而爲病矣。氣傷故身體疼煩而不能轉側也。不嘔不渴者邪不在經也。風則浮虛濕則脈濇此風寒濕搏於肌表之氣分宜桂枝附子湯主之。用桂枝行氣以驅風附子溫寒而散濕配甘草薑棗宣助其中焦之氣焉。若其人大便堅小便自利者此風濕之邪賊傷中上脾氣受傷而不能約束水液是以大便堅而小便多也。邪已內侵故去

其桂枝，肺土受傷故倍加白朮。

風濕相搏，骨節疼煩掣痛，不得屈伸，近之則痛劇。汗出短氣，小便不利，惡風不欲去衣，或身微腫者，甘草附子湯主之。

甘草附子湯方

甘草二兩  
炙

附子二枚  
炮

白朮二兩

桂枝

四兩  
去皮

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

日三初服得微汗則解。能食汗止復煩者服五合。恐一升多者服六七合爲佳。

此承上章而言風濕之搏於經絡也。經脈者所以行氣血而營陰陽濡筋骨利關節者也。經脈受傷是以骨節疼煩掣痛而不得屈伸。痛於有形故近之則痛劇也。經曰：陰勝則身寒汗出，邪搏於陰故汗出。經氣傷故氣短而小便不利也。榮氣傷則惡風邪在陰分故不欲去衣也。氣傷

痛。形傷腫。傷於有形。故身或微腫也。上章邪在氣。故以桂枝爲君。此章邪在經。故易以甘草也。太陽中暎。發熱惡寒。身重而疼痛。其脈弦細芤遲。小便已。洒洒然毛聳。手足逆冷。小有勞。身卽熱。口開前板齒燥。若發其汗。則惡寒甚。加溫鍼。則發熱甚。數下之。則淋甚。

此論暑熱之傷氣也。熱氣相搏。故發熱。氣爲熱傷。故惡寒也。氣病。故身重。氣傷。則痛也。經脈者。



汗不可下。又不立方者，蓋暑熱傷氣邪，正皆陽之，  
惟藉經脈之陰液以對待，不可妄傷其陰，下章  
之養陰，即為治之法也。

太陽中熱者，渴是也。汗出惡寒，身熱而渴。白虎加人參湯主之。

白虎加人參湯方

知母

六兩

石膏

一觔碎綿裹

甘草

二兩炙

粳米

六合

人參

三兩

右五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湯成去滓溫服一

升。日三服。

此論熱傷氣而及於經也。蓋言太陽經之中熱者。乃暑暘傷氣之所致也。夫暘爲陽邪。傷人陽氣。先爲是動。後及所生。是以榮氣傷則汗出。表氣傷。則惡寒。暑在氣則身熱。熱在經則渴也。夫陽明主經絡而屬秋令。故宜白虎湯主之。知母一名水參。性味寒苦。內肉白而外皮毛。狀似金之涼品也。石膏色質似金。味辛走氣。佐知母以入

裏導陽明經氣之熱。血外達於皮毛。甘草補中。  
通脈。人參滋益水津。粳米土穀秋成。主助中焦  
之氣。西方白虎七宿。因以名之。此蓋氣分陽熱  
之邪。迫於經絡。故宜清養其陰氣。以驅祛其陽  
邪。

太陽中暍。身熱疼重。而脈微弱。此以夏月傷冷水。  
水行皮中所致也。一物瓜蒂湯主之。

一物瓜蒂湯方

瓜蒂二十箇

右剉以水一升煮取五合去滓頓服

此復論水熱之在皮膚氣分而亦宜踈經氣以化之也。身熱者。渴熱在氣也。疼重者。水在皮中也。夏月陽熱用事。水渴搏於皮膚。致傷經脈而微弱。故亦宜資通經脈。以制勝其陽邪。甜瓜得地上之陰氣。延蔓似絡。蒂極苦寒。苦能勝濕。寒能解暑。滋通經絡。故用其湯。邪在肺中氣分而宜吐者用瓜蒂散

百合狐惑陰陽毒病證第二

論曰。百合病者。百脈一宗。悉致其病也。意欲食。復不能食。嘗默默。欲臥不能臥。欲行不能行。欲飲食。復或有羨特。或有不用。聞食臭。時如寒無寒。如熱無熱。口苦。小便赤。諸藥不能治。得藥則劇吐利。如有神靈者。身形如和。其脈微數。每渴時頭痛者。六十日乃愈。若渴時頭不痛。浙然者。四十日愈。若渴少。然。但頑眩者。二十日愈。其證或未病而預見。或病。

四五日而出。或病二十日。或一月微見者。各隨證治之。

百合病者。百脈合而爲病也。百脈皆朝會於肺。故曰百脈一宗。悉致病也。然此非內因七情。外因六淫。卽辨脈篇之所謂脈病是也。問曰。脈病欲知愈未愈者。何以別之。答曰。寸口關上尺中。三處大小浮沉遲數同等。雖有寒熱不解者。此脈陰陽爲和平。雖劇當愈。經脈別論篇曰。食氣

入胃。濁氣歸心。淫精於脈。脈氣流經。經氣歸於肺。肺朝百脈。輸精於皮毛。毛脈合精。行氣於腑。腑精神明。留於四臟。氣歸於權衡。權衡以平。氣口寸成。此蓋因權衡不平而爲病也。是以辨脈篇之所謂大小同等。陰陽和平。雖劇當愈。然所謂陰陽者。非六氣之陰陽也。臟脈爲陰。腑脈爲陽。屬於金水者爲陰。屬於木火者爲陽。內絡於臟腑者爲陰。外絡於形身者爲陽。在身半以下。

者爲陰。身半以上者爲陽也。經脈不平。則有陰陽相乘之病矣。是以乘於外。則意欲食。乘於內。復不能食也。乘於上。則欲行而口苦。乘於下。復不能行而小便赤也。乘於陰。則欲臥。乘於陽。復不能臥也。夫脈資生於陽明胃腑。或乘於上下。則欲食。或有美時。或乘於中焦。則不用而聞食臭也。入而陰絡病。時如寒無寒。出而陽絡病。時如熱無熱。蓋臟腑陰陽經脈。外內上下循環。是

以有時欲或復之象也。經脈相乘，則五臟之神

志受困，故嘗默默也。然此非內因外因之爲病。

經終受邪  
又蒙有爲

內所因有

脈爲病故

十五藏之

故非藥石之所能治。是以得藥而反劇吐下也。

夫邪在上焦則吐，邪在下焦則利。此吐利又非

因於邪也。心肺居上爲陽，肝腎居下爲陰。脾胃

居中而爲孤藏。五臟者，神靈之所藏也。傷於上

之陽，分則吐。傷於下之陰，分則利。五臟之神氣不安，故吐利有如神靈者也。病脈而不病形，故

本經凡曰  
神氣皆在

臟神上看

身形如和。經脈相乘。故微數也。夫膀胱爲津液

之府。腦爲精髓之海。十二經脈三百六十五絡。

皆上系於目而會於腦。每溺時頭痛者。精氣洩而病氣甚也。脈屬陰而法地。生於水而主於心。

十乃陰數之終。六爲成數之始。病氣甚者必俟

天生地成。陰陽和而後愈也。若溺時頭不痛。渐

然者。精氣洩而病氣微也。肺朝百脈。地四生金。

得金水相生之氣而自愈矣。若溺時快然。但頭

脈資生於

腎天乙生  
水地大成

之

病在肺氣  
為在內爲  
一宗

惑者。病氣去而精氣虛也。地二生火。心藏血。腫之氣得所藏之氣而自愈矣。經脈爲陰。二四六十。皆偶數也。夫經脈外絡形身。內絡臟腑。而宗會於肺。其證或未病而預見者。證見於外而未病於一宗也。或病四五日而出者。病百脈一宗於內。而後證見於外也。或病在一宗。於二十日。或一月。證微見於外者。皆當審察其陰陽外內。各隨證而治之。二十者。二爲陰之始。十爲陰之終。月爲陰。月者。月一周天也。

百合病發汗後者。百合知母湯主之。

百合知母湯方

百合七枚 知母三兩

右先以水洗百合。瀆一宿。當自沫出去其水。

更以泉水二升。煎取一升去滓。別煎知母取

一升。後合煎一升五合。分溫再服。七枚三兩  
合奇而成

渴百合補肺氣知母資水  
原分煎而後合用法皆妙。

此言百合病之不宜汗吐下也。夫脈資始於腎。

味甘又能  
補陽明陽  
明亦屬水

資生於胃。主於心而會於肺。肺主氣而外主皮毛。發汗則虛其上焦之肺氣矣。故宜百合知母湯主之。百合味甘色白。手太陰之補劑也。其華晝開夜合。如氣之日行於陽。夜行於陰。主司閨闥而能行榮衛。陰陽知母裏白表黃。而外皮毛。一名水參水須。又名連母。蟶母。水之母。秋金之涼刺也。發汗則氣血兩虛。故宜百合知母補肺氣而資金水之相生。

百合病下之後者。滑石代赭湯主之。

滑石代赭湯方

百合 七枚

滑石 三兩

代赭石

如彈丸大

右先以水洗百合煎取一升。別煎滑石代赭  
取一升。後合重煎分服。七枚三兩。奇而成偶者。取其天氣下降而地水之氣復上升也。赭石如彈丸者。取其象心也。

夫五味入口。津液各走其道。腎爲水臟。受五臟之津液。而藏之。腎之液奉心化赤。而爲血。下之。

則虛其津液矣。石者水之骨。是以神農上品之石。皆主補腎。腎主骨也。滑石一名液石。自如凝脂。又名滑石。石之脂膏也。性味甘寒。大補腎液。赭石色赤味苦。主入心而化赤於腎。故名曰血師。是以用灑丸大取其象心而行心氣也。百合補肺氣。以資水津之母。蓋血行脈中。虛而爲病。更妄下之。故宜資補其血液之生原。

百合病。吐之後者。百合雞子湯主之。

百合雞子湯方

百合七枚 雞子黃一枚

右先以水洗百合。以泉水二升。煎取一升。去滓。內雞子黃攪勻。煎五分。溫服。漬洗去自沫者。取其去本泉者。取其流行於經脈也。

體之沫而行人之涎沫也。用此方於中上。此方用於中上。

經曰。穀入於胃。脈道乃行。水入於經。而血乃成。吐之。則傷中。焦陽明之胃氣矣。雞屬酉。陽明秋令之禽也。卵乃混沌未分之形。自以象天象金。

脈如泉  
地中脈  
於中上  
此方用

黃以象地。象土。脈法地脈。資生於陽明周土。故宜用百合雞子。資金土之相生。以上三章。言百合之病。非汗吐下之所能愈也。

百合病。不經吐下發汗。病形如初者。百合地黃湯主之。

百合地黃湯方

百合七枚 生地黃汁一升

右以水洗百合。煎取一升。去滓。內地黃汁。煎

取一升五合分溫再服中病勿更服大便當如漆

夫脈之不得平衝而爲病者所生之原不足也。不經吐下發汗者不傷上中下三焦而無偏虛之患矣。病形如初者如首章之病證也。天脈發原於天乙所生之水而一元之炁又由水中而生是宜資補其水臟而兼益其化原蓋肺屬金天主氣而生水肺爲母腎爲子腎爲本肺爲末

上下子母之氣交相生旺者也。故宜用百合以補肺氣。配生地以資水原。腎本肺未者。肺主氣而發原於腎也。

百合病。一月不解。變成渴者。百合洗方主之。

百合洗方

右以百合一升。以水一斗漬之一宿。以洗身。洗已。食煮餅。勿以鹽攻也。

臟真高於肺。主行榮衛陰陽者也。皮毛主氣而主陽。經脈主血而主陰。皆肺臟之所主。百合病

者。脈病也。氣爲陽。經脈爲陰。日爲陽。月爲陰。

月乃月一周天一周不解。而變成渴者。經脈之

病。而轉及於氣分之陽。陽熱於外。則陰液不能

上周而成渴矣。百合主司閭閻。瀆水洗身。開發

皮毛。以疎表氣。陽氣開。則陰液通。而消渴解矣。

麥乃肝之穀。故宜食餅。通母之陰液。以上滋豆

乃腎之穀。鹽爲水之味。故勿用鹽攻。而使腎液

之復歸於下也。前數章論經脈之陰陽不和。此以下論氣血陰陽之不和。故曰

變。蓋經絡之病變及於皮膚氣分之陽熱與經絡相搏而爲渴也。

百合病渴不差者。括蔞牡蠣散主之。

### 括蔞牡蠣散方

括蔞根      牡蠣熬等分

右爲細末。飲服方寸七。日三服。

渴不差者  
承上文之  
渴而不從  
洗解也此  
經脈傷而  
陰液不資

百合病渴不差者。陰液不能上周也。上章因陽熱而致陰液之不升。用疎陽氣以通裏陰。外取之法也。此陰液不周而致消渴。用通陰氣以散。

故復召陰  
以消長陽  
之熱

表陽。內治之法也。括蕘根性味苦寒。蔓延惟上。能吸陰液以上滋。故有天花瑞雪之名。猶地水之氣上升而爲雲爲雪也。牡蠣乃鹹水化生。腹南生而口東向。純雌無雌。故名牡蠣。能啓陰中之生氣。用以爲散者。取其升散之義焉。陰氣升而陽熱除。陰液周而渴自解矣。括蕘藤蔓似絡  
主通血脈。牡蠣

而陽熱除。陰液周而渴自解矣。括萎藤蔓微絡主通血液壯頑

百合病。變發熱者。百合滑石散主之。

凡屬陰而  
名壯者能  
勝陰中之  
氣故與壯

百合滑石散方

百合一兩

滑石三兩

右爲散。飲服方寸匕。日三服。當微利者。止服。  
熱則除。

百合病。脈病也。脈屬陰。故雖有外內臟腑陰陽之別。卽如熱無熱。如寒無寒。而身形如相。若變發熱者。乃脈絡之病。轉入於氣分之陽。而變爲發熱也。上章因陰液不資。而致渴。故用通經絡。清肺潤氣。而不宣經。

以抑陽。此章以病於氣分而發熱，故用利小便以解肌，是以方劑之各有別也。百合主行皮毛之氣，滑石能利水府之瘀，故當小便微利，氣化便行，而熱自解矣。

百合病見於陰者，以陽法救之；見於陽者，以陰法救之。見陽攻陰，復發其汗，此爲逆。見陰攻陽，乃復下之，此亦爲逆。

此言百合病之宜救而不宜攻也。蓋百合病者，

經氣不足之爲病也。經氣不足故有陰陽偏勝

之相乘是以寸口關上尺中三處同等雖有寒

熱此脈陰陽和平雖劇當愈若妄攻之更虛其

虛矣夫見於陰者陰盛而陽虛也故當以陽法

救之謂當以法救其陽也若見陰攻陽更虛其

陽矣乃復下之又虛其陰此爲逆也見於陽者

陽盛而陰虛也故當以陰法救之謂當以法救

其陰也若見陽攻陰更虛其陰矣復發其汗又

武陽東用  
百合救陰

軍用地黃

不可妄施汗吐下也。

愚按當以百合地黃湯爲主方

虛其陽。此亦爲逆。益言當救其經脈之陰陽。而  
不安。慚於喉爲惑。食於陰爲狐。不欲飲食。惡聞食  
良其面目乍赤乍黑乍白。餌於上部則聲喝。苦草  
鴻心湯主之。餌於下部則咽乾。苦參湯洗之。餌於  
肚者。雄黃熏之。

甘草瀉心湯方

甘草

四兩  
炙

黃芩

三兩

乾薑

三兩

半夏

半升  
半升

黃連

一兩

大棗

十二枚  
擘劈

人參

三兩

苦參湯方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二升。溫服一升。日三。

苦參

一升

右以水一斗。煎取七升。去滓。熏洗。日三。

雄黃燻法

雄黃

右爲末。筒瓦二枚合之。燒向肛熏之。

承上經脈之爲病也。經脈爲陰，陰晦生正。乃陰  
虛之病。左傳醫和所云。晦淫惑疾是也。狐乃陰  
獸。性多疑惑而善變化。故名狐惑病者。以比人  
之多惑。則張惶而爲陽。多疑。則俛首沉思而爲  
下。以比陰。又或上或下。以比狐之善變化。  
陰是以鍾於上部爲感。而鍾於下部爲狐也。經

上章論經氣虛而相乘此因虛而生虫矣

下以比陰

狐之善變

化

心藏神腎

藏志神志

病故默默

欲眠

膈上屬上焦主

胃腑故惡聞食臭

在陽明則白

脈生於足少陰腎。主於手少陰心。病在少陰故如少陰之傷寒而默默但欲寐也。十二經脈皆上系於目。經絡受傷故目不得閉也。夫經脈又資生於中焦陽明。或上或下必干及於中焦。胃不和故臥起不安也。病在膈上則不欲食。病在膈下則惡聞食臭也。赤者心主之火色也。黑者腎臟之水色也。面目乍赤乍黑乍白者或上或下或在上下之間也。喝嘶聲也。蝕於上部則聲

咽者咽喉傷也。蓋手少陰之脈，攢咽喉。虫餕於喉故也。甘草湯心湯主之。用參草大棗通經脈以解毒。乾薑黃芩清經氣以殺虫。半夏燥大火土用消經脈之陰類。黃連清養心氣以渴心下之虫邪。用爲解毒殺虫潤熱之劑也。餕於下部則咽乾蓋陰脈傷而陰液不能上資足少陰之脈循咽喉挾舌本也。苦參湯洗之。苦參一名苦骨木經又名水槐。苦能解毒苦能殺虫。蓋能清

水臟之虫毒也。肚大腸也。蝕於肚者又在上下之間。而蝕於陽明也。宜雄黃熏之。雄黃秉雄壯之氣。具金火之體色。能殺邪鬼虫毒而勝五兵。用上部之藥。從下熏之。使其上達而至於中也。夫百合病者。病百脈陰陽之氣。故所主在肺。狐惑病者。病經脈之血分。故所主在心腎陽明而成癰膿也。

病者脈數無熱。微煩。默默但欲臥。汗出。初得之三

四日目赤如鳩眼。七八日目四眞黑。若能食者。服已成也。赤豆當歸散主之。

赤豆當歸散方

赤小豆

三升浸令  
茅山曝乾

當歸

十兩

右二味杵爲散。漿水服。方寸匕。日三服。

曰病者。承上文狐惑之爲病也。脈數無熱者。病在脈而不在氣也。心主脈。故微煩。神志昏。故默。默經氣傷。故汗出。病足少陰。故但欲臥也。鳩乃

此病在經。  
故復審

鴟屬。眼多紅絲而赤。初得之三四日。目赤如鳩。

眼者。始病在上。心主脈。而手少陰之脈繫目系也。

七八日目四眞黑者。病在下而陰邪上見也。

水火心腎之脈。交相貫通。是以或上或下。而名

爲狐惑病也。若能食者。邪留腸間而不涉於中

胃。故能食也。蓋經脈始於腎。主於心。而生於陽

明。是以雖見心腎之赤黑。而邪留積於中。不涉

胃腑。故能食。大腸多血。而多津液。故膿成也。經

病在上答  
則不能食  
在下營訓  
能食此膿  
成于下管  
食者勝已  
勝也

經脈虛則  
生中留積  
于中則成  
癰

云氣爲上膈。虫爲下膈。喜怒不適。食飲不節。寒溫不時。則寒汁流於腸中。流於腸中。則虫寒。虫寒則積聚。守於下管。腸胃充郭。衛氣不營。邪氣居之。人食則虫上食。虫上食。則下管虛。下管虛。則邪氣勝之。積聚已留。留則癰成。癰成。則下管約其癰在管內者。卽而痛深。其癰在外者。則癰外而痛浮。癰上皮熱。此蓋經脈營血爲病而成。內癰也。赤豆當歸散主之。豆爲水穀而色赤。陰

而陽者也。浸令芽出，取其透發陰中之邪。當歸

芹類性味辛溫，能行散陰中氣血之積。用爲散者，蹠散其陰分血分之壅滯焉。此陽明大腸之熱也。管內管外者。

陽之外內也。如癰在腸外募原之間，則熱出於皮膚，故癰上之皮熱也。此蓋病於陽明大腸，故爲可治之證。下章邪干臟氣而遂成不救矣。

陽毒之爲病，而赤斑斑如錦紋，咽喉痛，噏膿血，五日可治，七日不可治。升麻龍甲湯主之。

升麻龍甲湯方

傷寒  
後人  
醫書  
考  
之  
亦  
如  
此  
而  
又  
不  
載  
於  
傷  
寒  
論  
中  
亦  
有  
此  
之  
說  
也  
但  
未  
詳  
其  
所  
謂  
傷  
寒  
者  
何  
也  
此  
皆  
非  
正  
經  
之  
說  
也  
故  
不  
入  
經  
傳  
之  
列  
也

升麻

二兩

當歸

一兩

蜀椒

炒去汗  
一兩

甘草

二兩

雄黃

半兩  
研

鼈甲

手指大  
一片炙

右六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頓服之老小再  
服取汗。

此卽經脈狐惑之病而轉于陰陽之臟氣故爲  
陰毒陽毒也。上章膿成在血脈故微目赤如鳩  
眼此轉于臟氣故面色班班如錦紋蓋病在脈  
則爲陰蝕涉臟氣更爲毒厲矣心者生之本神  
而候血色而候氣色病癰氣故而赤下章  
而陰故兼而

之變也。其華在面。毒傷心主之陽氣。故面赤班斑如錦紋。手足少陰之脈。皆絡於咽喉。故陽毒陰毒。而皆咽喉痛也。心主血。毒傷臟氣。故吐膿血也。五者。土之生數也。五日可治者。謂病狐惑。五日而見此陽毒之證。乃毒留於陽明。而轉及於心臟。如上章之膿成陽明。而見目赤如鳩眼。目四眴黑。證雖見而毒不干臟。故爲可治。七者火之成數也。如病七日而見此證。此邪毒直干

裸體云狐  
妖獸鬼所  
乘之

臟氣故不可治所謂病腑則活。干臟則死也。升  
麻主解百毒殺鬼精虫蠱浮薄輕升能散陰邪  
之毒。箭色青屬木其狀隨日影而轉乃水中之  
生陽故能主治陰蝕甘草通脈解毒當歸行血  
歸經雄黃味苦色赤主殺邪毒而勝五兵蜀椒  
圓赤象心保心神而消陰類此妖狐陰蠱之毒  
轉于心臟之陽故宜保心氣而散陰邪也此血  
那轉于臟氣當歸乃血中氣藥能使氣血之各  
有所歸升麻氣味俱薄浮而升陽也故主殺陰

鬼亟蟲蜀椒無花而實純陽之物。故主消陰  
類皮紅子黑有若離中之虛故主保心神。

陰毒之爲病。面目青。身痛如被杖。咽喉痛。五日可  
治。七日不可治。升麻龍甲湯去雄黃蜀椒主之。

榮歸在陰  
而屬精陽  
之氣

陰毒病者。邪干足少陰之臟氣也。經云。榮氣不足。面色青。此陰邪盛而傷其陰榮。故色併見於  
面目也。痛者陰之類也。毒屬於陰。故身痛如被  
杖也。病五日而見者。邪留陽明大腸之間。轉于  
臟氣。故爲可治。如病七日而見者。卽如前章所

子者七八日目四背黑此邪直干陰臟之氣

不可治也急宜升麻龍甲湯以解陰毒雄黃蜀

椒王治心臟陽分之藥故皆去之

而候氣色目候血色柴乃

陽氣行於陰脈之中故轉屬陰陰邪盛而傷於

陰柴故青色並見於面目上章純在氣分故止

面色如錦紋按百合狐惑陰陽毒皆係脈病是

以氣爲一章然有輕重死生之別百合病者病

百脈之氣故所主在肺不治而能自愈狐惑病

者病經血之有形故所主在心腎而成癰癧經

脈受邪入臟腑爲內所因是以病腑則愈而干臟則死也

在經脈之  
上下則萬  
脉爲感于  
藏真之上  
下則爲陰  
暴陽毒

瘧病脈證第四

風爲木邪  
賊傷中也  
故宜飲食  
中求之以  
反制其所  
勝

師曰。瘧脈自弦。弦數者多熱。弦遲者多寒。弦小緊者下之瘧。弦遲者可溫之。弦緊者可發汗針灸也。浮大者可吐之。弦數者風發也。以飲食消息止之。

經曰。瘧瘈皆生於風。又曰。夏傷於暑。秋必瘧瘈。

又曰。汗出遇風。及得之以沐浴水氣。又曰。寒者

陰氣也。先熱而後寒者。先傷於風而後傷於寒。

又曰。冬中於風寒。至春發爲溫瘧。是風寒暑濕

正言  
百病  
體識。

病隨經  
路故重在  
審脈

之邪皆能爲病。蓋瘧氣隨經絡而與衛氣相搏。致有往來之寒熱。衛與邪搏。則本氣自減。故瘧者。有但寒而不熱者。有但熱而不寒者。有寒多而熱少者。有熱多而寒少者。皆當以脈之遲數而審別之。小爲陰脈。小而緊爲邪入於裏。而不能出。故脈小緊下之則愈。遲則爲寒在裏。故可溫之。辨脈篇云。脈浮而緊。名曰弦也。弦者狀如

古者燒針  
發其汗陽

氣下陷則  
炎之矣可

起陽氣以  
禁邪

寸弦按之不移也。脈緊者如轉索無常也。蓋氣爲邪干其脈則弦。正氣與邪相搏其脈則隱。此邪正相持於表故可發汗針灸也。瘧脈自弦不弦而浮大者邪不與衛相搏而入於裏矣。浮爲在上大則病進客氣在上故當吐之數則爲熟風爲陽邪與氣相搏其脈弦數此因感於風而發非伏藏之邪故可以飲食消息止之。蓋五畜五穀五果五菜所以充益脾胃助養五臟者也。

六腑之惡

五味入口

客歸所喜  
酸先入爪  
皆先入心

風邪必于中上。故當消息其邪于何臟之氣。而以飲食止之。板蕷脾。羊內。牛豚。馬眼。雞腿。麥麩。豆鼓。角黍。燒酒。桃實。青梅。大棗。馬齒莧。露葵。山韭。之類皆能止癥。

病瘡以月一日發。當以十五日愈。設不瘥。當月盡解。如其不瘥。當云何。師曰。此結爲癥瘕。名曰瘡母。急治之。宜鼈甲煎丸。

鼈甲煎丸方

鼈甲

十二分

鳥羽

三分

黃芩

三分

仲祖立傳

寒金屑諸

人或君一

臣二君二

臣四君二

臣三君二

臣六多則

九之少則

二之全體

甲書賈九

左用至二

十餘殊乃

奇偶之複

方也大小

綱意奇偶

綱方之性

柴胡六分

鼠婦三分

乾薑三分

大黃三分

芍藥五分

桂枝三分

葶苈一分

石韋三分

厚朴三分

牡丹五分

豐麥二分

紫威三分

半夏一分

人參一分

廣玉五分

阿膠三分

蜂窠四分

赤硝十二分

蟶蟻六分

桃仁三分

皆悉具於  
此矣

斛五斗。浸灰候酒盡一半。着鼈甲於中。煮令泛爛如膠漆。絞取汁。內諸藥煎爲丸。如梧子大。空心服七丸。日二服。

夫瘧之因證。靈素經中。最爲詳悉。素問更闡發靈樞之旨。而猶有未盡者。是以仲景重纂金匱玉函數條。以補其遺。靈樞歲露篇曰。夏傷於暑。秋必痠瘧。又曰。風之與瘧也。風氣留其處。瘧氣隨經絡。又曰。賊風邪氣之中人也。不得以時。然

必因其開也。其腠理開閉緩急。其故常有時也。  
人與天地參也。與日月相應也。故月滿則海水  
西盛。人氣血積。肌肉充。當是之時。雖遇賊風。其  
入淺不深。至月郭空。則海水東盛。人氣血虛。其  
衛氣去。形獨居。肌肉減。當是之時。遇賊風。則其  
入深。其病人也。卒暴。是以傷寒論引經義云。血  
弱氣盡。腠理開。邪氣因入。與正氣相搏。結於脇  
下。正邪分爭。往來寒熱。休作有時。是邪氣之中

邪隨氣去  
故曰解

人有因其開而入深。致有往來寒熱之瘧病。病瘧以月一日發者。以朔日始發。正當月郭空之時。而邪氣入深也。十五日當月滿。而人之氣血充足。虛而入。滿而出。邪正之不相容也。設有不差。當月盡解。邪隨衛氣而去矣。如其不差。此衛氣去而邪獨留。必固結而爲癰聚矣。癰者微也。瘦者假也。假血液而留結於募原經絡之間。爲積聚癥堅之證。名曰瘧母。夫外爲陽。內爲陰。氣

麻衣子宜  
右者去字  
説通

爲陽。血爲陰。父爲陽。母爲陰。此衛氣去而不能  
相持於外內經氣之間。留結於裏陰之分。故名  
瘧母也。當急治之。宜鼈甲煎丸。鼈甲柴胡射干  
瞿麥。啟生陽以祛邪。紫葳石韋半夏。發陰氣以  
清熱。芍藥桃仁牡丹阿膠。養榮血以破堅。乾薑  
人參。補元陽而資衛。黃芩桂枝葶苈。用清氣分  
陽熱之邪。大黃赤硝厚朴。以破陰分血中之結。  
麝虫鼠負。除血積之癥瘕。蟻娘蜂窠。解寒熱之

邪毒。鍛竈。鐵竈也。得金之氣。灰者火之餘。丙辛合而化水。能消血中之癥。用酒以行散陰中之精。此大方之複劑也。夫瘧氣隨經絡。當以脈候其寒熱表裏。是以上章補論脈。而此章補論其受病之因焉。

師曰。陰氣孤絕。陽氣獨發。則熱而少氣。煩冤。手足熱而欲曬。名曰瘧瘍。若但熱不寒者。邪氣內藏於心。外舍分肉之間。令人消鑠脫肉。

邪在氣故  
不吉辰

邪在外而  
迫於裏則  
欲嘔邪在  
經而入裏  
則嘔矣

此言癰瘡與但熱不寒者之因各有別也。癰單  
也。因陰氣孤絕。單發於陽。故曰癰也。陽盛則熱。  
熱則傷氣。故少氣煩冤。冤曲也。如有冤抑而氣  
不能伸也。手足爲諸陽之本。陽氣盛。故手足熱。  
邪在外之氣分。故欲嘔也。此言邪獨發於陽者。  
爲癰瘡也。若但熱不寒者。乃暑熱之邪。與心火  
之氣相合。內藏於心。暑熱傷氣。故外則舍於分  
肉肌腠之間。令人消鑠而脫肉也。素問合論而  
日故但熱不

虛勞風  
寒舍於皮  
膚之間而

發但熱不寒名乃邪氣內藏於心故本經分論其不

寒。金匱分論故曰。若但熱不寒者。此亦少補素問之遺也。邪在外之氣分以致少氣煩冤。手足熱而欲嘔邪在外而干反於內也。邪氣內藏於心無煩冤欲嘔之證。但今人消鍛脫肉。邪藏內而病及於外也。

溫瘧者。其脈如平。身無寒。但熱。骨節疼痛。時嘔。白虎加桂枝湯主之。

白虎加桂枝湯方

知母

六兩

石膏

一斤

甘草

二兩

炙

粳米

六兩

桂枝

三兩

右五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湯成去滓溫服二升日三。

此論溫瘡與癰瘡熱瘡之因證不同也。溫瘡者得之冬傷於風寒氣藏於骨髓之中至春則陽氣大發邪氣不能自出因遇大暑腠理發泄或有所用九邪氣與汗皆出此病歲於陽其氣先從內出之於外故其脈如平身無寒但熱骨節疼痛而時嘔也白虎加桂枝湯主之蓋少陰之

而尚未在內  
故其脈如平邪從下  
而上故時

氣由下而上合於陽明。由陽明而外出於經絡。  
由脾氣而轉輸於皮膚。故用白虎湯以疏經絡。  
之熱。加桂枝以散肌腠之邪。溫瘡乃伏藏之病。  
之氣然皆熱瘡。但瘡瘍熱瘡乃暴感  
有新故之不同。

瘧多寒者。名曰牝瘡。蜀漆散主之。

蜀漆散方

蜀漆

燒去  
腥

雲母

燒二  
日夜

龍骨

等分

右三味。杵爲散末。發前以漿水服半錢七。

此承上文之病。未出於陽而爲熱者。名曰牝瘡。

也。帝曰。夫病溫瘡與寒瘡而皆安舍。舍於何處。

岐伯曰。此病藏於腎。其氣先從內山之外。蓋冬

之風寒。藏於陰藏。未山於陽而化熱。故病多寒。

腎爲牝瘡。寒藏於內。故名牝瘡也。蜀漆散主之。

蜀漆乃常山之苗。味辛走氣。能通淺艮止之邪。

雲母乃雲之根。從地氣而上升者也。龍乃東方動靜之神。能啓發水中之生氣。俾水藏之邪。從

常山苦寒  
禹門而來  
散陰氣  
逐湿能發

下而上。由陰而陽。寒以化熱。而升散之。故用溫爲散也。以上五章。與靈素瘧論。少有異同。蓋被景慕述金匱玉函。以補內經之遺。而併立此之法也。

金匱要

卷之三